

都说“家家有本难念的经”，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法院用了三年时间，打造出“巧断家务事”的家事审判特色样本，让“家事经”不再难念。

专业解纷全域联动

自2018年4月起，谢家集区人民法院集中管辖田家庵区、谢家集区范围内的婚姻家庭纠纷，案件数量占全市基层法院婚姻家庭纠纷近40%，此类纠纷同时期占该院受理民事纠纷近30%。纠纷类型多数集中在离婚纠纷、抚养权纠纷、彩礼纠纷、赡养纠纷等传统类型。

“前两天接待了一个当事人，起诉要和妻子离婚，还要求精神损害赔偿金，因为亲子鉴定出来2个孩子都与自己没有血缘关系。”“刚刚接受委派的一个返还彩礼纠纷，两人办婚礼没一周，就闹了别扭。”……在谢家集区人民法院“谢大姐调解工作室”里，调解员经常会面对“老纠纷”里的“新情况”。如何对症下药，如何顺利化解，是说和还是说散，调解不成进入诉讼阶段，审判又将如何做好妇女、儿童、老人的合法权益维护……一连串的问题让谢家集区人民法院在司法实践中开始了探索，逐渐形成了“调解为先、法官指导、审判保障、持续回访”的家事审判模式。

2020年初，该院依托立案庭的审判团队成立“家事审判工作室”，形成家事纠纷专业化审判，同时将纠纷化解的关口前移，拓宽化解力量的“朋友圈”，打造名副其实的家事纠纷化解的“第一道防线”。

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家事纠纷往往包含着当事人较为激烈的情感冲突，突发的情绪，不能“一判了之”，重在疏解。于是，谢家集区人民法院引进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与司法调解协调联动，构建有机衔接、高效便捷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网络。先后打造了“老支书调解队”“谢大姐调解工作室”等特色调解品牌，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对于适宜进行诉前调解的婚姻家庭纠纷，在征得原告同意情况下委派进行调解。

但是，优先诉前调解并非将矛盾“一推了之”，为了打造家事审判“专科专家”，谢家集区人民法院依托

『谢大姐』巧解“家务事”

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法院打造家事审判特色样本

□本报通讯员 肖启蒙 王琪



▲10月19日上午，调解员梁娥对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当事人进行现场调解。

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三进”机制，以诉讼服务中心为大本营，连接人民法庭、妇联、乡镇司法所、村委会、社区、民政等部门，打造网格化多元解纷格局。立案后，法官会根据案情认真分析，充分运用“法官+特邀调解员”“法官+村委会”“法官+司法所”“法官+妇联”等模式调解家事纠纷，以案件当事人为中心，发动其身边一切力量化解矛盾，坚持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法官全流程指导的专业化格局。

家事纠纷有“谢大姐”管

订婚时女方收了彩礼和“三金”，结婚日还没到闹分手，男方起诉要求女方返还彩礼、“三金”及恋爱期间各项花费。9月初，谢家集区人民法院本着“调解优先”的原则，将该案委派至“谢大姐调解工作室”进行诉前调解。“不要小看这些琐碎的家事，我们在调解中经常有‘坐过山车’的感觉，即使案件接触再多，每个案件背后的家庭情况却鲜有重复，需要我们带着耐心和专心去倾听它、理解它，从而化解它。”工作室的王大姐已经退休多年，曾经是乡镇妇联主任，常年和妇女儿童权益维护、家事纠纷调解工作打交道。退休后她发挥经验优势，成为谢家集区人民法院“谢大姐调解工作室”一名特邀调解员。问百家事、解千家忧，王大姐有着自己的一套“调解经”，以沟通拉近，把脉调解方向，再着手调解工作。“经常有群众奔着‘谢大姐调解工作室’来的，说遇到家里的闹心事就相信我能说和，能帮忙解决，这真是让我打心

眼里感受到信任。”王大姐说。

说起成立“谢大姐调解工作室”，还是群众的智慧。为了妥善化解管辖的婚姻家庭纠纷，谢家集区人民法院在2019年聘请辖区有基层调解经验的女干部作为特邀调解员，成立调解室，专门对接调解家事纠纷。随着化解效果越来越好，群众都习惯性称这些调解员为“谢大姐”，因为既是谢家集区人民法院的调解员，更是热心肠的大姐们。于是，法院便采用了这一称呼，建立完善了“谢大姐调解工作室”。

经过几年的建设和充实，在谢家集区妇联共同推动下，该工作室目前拥有年龄梯队完备、工作经验互补、专业背景多样的调解队伍。

梁大姐属于“谢大姐调解工作室”中坚力量，曾在社区担任主任的她有着丰富基层工作经验和群众基础。“以前在社区，接触邻里矛盾、家事纠纷多，现在在调解工作室，接触的纠纷更多样、情况更复杂。尤其一些家事纠纷往往糅合了情理法多重因素，矛盾纠纷是及时得

到化解还是进一步激化可能仅在一夕之间，亟需及时妥善处置。”谈起调解工作，梁大姐感触良多。在她看来，人民调解绝不是“和稀泥”，而是在法律框架下，心中有杆秤，面对“剪不清理还乱”的家事纠纷，也要把问题厘清、把道理讲明，找到一个合情合理的解决方案。

“家和万事兴，家事纠纷也关乎着社会和谐稳定。近些年受理的家事纠纷，不断涌现出新情况、新问题，除了法律层面，更有社会层面的问题折射。以调解缓冲矛盾，以多元解纷为纠纷寻找更好的出口，是在我们探索家事审判‘专科专家’道路上作出的成功实践。”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谢大姐调解工作室”将以家事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为目标，转变家事审判理念，让家事纠纷化解从单纯的案件办理向情感修复、亲情弥合转变。依托“谢大姐调解工作室”，今年共受理婚姻家庭类纠纷诉前调解案件1183件，调解成功891件，调解成功率75%，婚姻家庭类民事一审收案数同比减少12.3%。

向纠纷源头再探路

“谢大姐调解工作室”是谢家集区人民法院进行家事纠纷诉源治理司法实践的缩影。

该院以诉源治理为抓手，向家事纠纷的源头和事后延伸司法职能，通过人身安全保护令、事后回访、司法建议以及街道、村居的工作人员联动，及时摸排参与家事化解，指导纠纷处置。“专业化调解挺在前，专业化审判保障不可缺”的做法是谢家集区人民法院对家事审判的实践总结。

在家事案件优先调解中，家事调解员可随时针对法律问题，得到家事审判团队的及时解答和指导。对于调解不成或双方矛盾较为激烈的，案件将及时进入立案、审判流程，家事审判团队以开庭审理方式解决纠纷，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家事案件判后回访工作，积极延伸判后服务，做好家事审判“后半篇文章”。考虑到家事纠纷的特殊性，案件的审结有时并不能伴随着矛盾纠纷的消弭与情感诉求的化解，家事审判团队根据具体案情，定期梳理需要回访案件，重点关注涉及老年人、未成年、被侵害妇女

等群体的家事纠纷案件，成立由法官和调解员等组成的回访小组，通过上门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主动和当事人“拉家常”，一方面切实做好释法和判后答疑工作，跟踪了解当事人生活状况、感情修复情况以及生效裁判文书履行情况，从源头上避免次生纠纷，确保案件办理效果。另一方面，及时关注回访过程中当事人反映的问题及出现的矛盾，排查风险隐患，并积极对接妇联、民政等部门，从源头上避免和防范产生新的矛盾纠纷，实现“案结、事了、气顺、人和”。

调解“小独奏”变治理“大合唱” 临泉县探索诉源治理新模式

□本报通讯员 成蒙蒙 李想

一个中心 汇聚多元化解纷资源

“因为房屋交付问题，我们与开发商不知道吵了多少次，要不是你们多次耐心调解，我们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了，太感谢了！”临泉某小区业主代表郭某激动地说。8月3日，在临泉县综治中心，一批房屋买卖合同纠纷在县法院、县综治中心、县住建局等多家单位共同努力下得以成功化解。

2023年，临泉县某小区郭某等16名购房者按照与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的约定履行了付款义务，后公司出现违约情形，郭某等16名购房者要求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违约责任。双方多次协商未果，业主遂决定提起诉讼。为减轻群众诉累，快速解决纠纷，在征求当事人意见后，临泉法院采取“走出去”的方式，积极与县综治中心对接，协同住建局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工作。过程中，考虑到此类纠纷人数众多且分歧较大，法官多次通过电话、微信引导当事人换位思考。在法官的努力下，双方当事人对抗性终于有所降低，现场调解时机成熟。

8月3日下午，在法官的主持下，业主代表、公司负责人及双方代理人经过长达2个半小时的调解、协商，最终达成一致意见，当天顺利签订和解框架协议，至8月13日，单项和解协议全部签订完毕。

一体推进，多元联动。2020年，临泉县挂牌成立县综治中心，集公共法律服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诉调对接为一体，通过充分发挥司法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中的引领、推动和保障作用，大力开展多元解纷、诉源治理和矛盾纠纷化解各项工作，为群众提供多途径、高效率、低成本的纠纷解决方案。目前，临泉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基本建成，不仅实现了数据资源的共享，更畅通了多元解纷渠道，整合了解纷资源。自临泉县综治中心成立以来，已排查调解矛盾纠纷7977次，化解矛盾纠纷7932件，化解率达99.44%。今年以来，临泉法院背靠临泉县综治中心开展矛盾纠纷化解近200件。

一套机制 打通基层治理神经末梢

矛盾纠纷化解，是重事后处置，还是重事前排查化解？近年来，临泉县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探索了“三早一联动”工作机制，早排查、早督办、早解决，强化人民法庭、司法所、派出所等

部门联动，对涉及属地政府的纠纷，积极引导通过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调解等方式就地就近化解，有效激活基层治理新动能。临泉法院与之同频共振，做实“抓前端、治未病”，着力构建源头预防、非诉化解、诉讼断后的工作格局。“真是太感谢了，本来我打算到法院起诉，让法院给我评理，没想到你们上门化解矛盾，听了你们的话我我这心里的疙瘩也解开了。”当事人张亮（化名）感激地对法官说。张成（化名）和张亮是同村亲戚，两家因地界问题产生隔阂已久，后张成父亲因病去世，张成始终认为父亲的去世是由于和张亮争吵生气导致的。一日，张成酒后到张亮家，只见有张亮的未成年儿子在家，遂借着酒劲打了其一巴掌，两家矛盾进一步激化，张成因此被公安机关予以行政处罚。但张亮因儿子被打，心结一直不能打开，当地政府已多次组织过调解，但双方各不相让，调解工作一直毫无进展。

杨桥法庭在“三早一联动”联络群里得知该纠纷后，与属地镇政府联系，进一步了解双方矛盾争议焦点，并联合司法所、派出所组织调解。然而，双方情绪十分激动，对调解工作并不配合，调解持续到当天下午5点多，仍陷于僵局。就在大家准备结束这次调解时，法官坚持继续尝试转变调解方法，采用“背对背”调解方式，耐心做起双方当事人的心理工作，唤起双方对亲情的回应，同时，再次向双方释明法律规定及诉讼成本、诉讼结果，并针对双方实际情况提出具体的调解方案。最终，在大家的努力下，张成和张亮达成和解协议，张成当即履行了调解协议中所协商的内容。“基层法庭作为化解矛盾纠纷、服务人民群众的第一线，应坚持能动司法理念，延伸司法服务，主动加强与属地各单位联系，共同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杨桥法庭庭长刘雪玲说。

一条路径 府院联动助推矛盾化解

案结事不了、程序空转……如何推动行政案件实质性化解，是摆在人民法院面前的一道难题。近年来，临泉法院积极融入“源头预防、联调联动、多元化解”的“府院联动”工作机制，通过典型个案示范效应，以点带面，协调引导行政机关对类案纠纷整体化解，推动大量行政争议在源头治理、诉前化解。

2023年7月，临泉县政府的一则通知分外引



▲在村委会开展赡养案件巡回审判。

人注目——“按照判例，对已实施的征收区域，应从出生证明显示的出生孕周，结合新生儿的出生时间进行倒推新生儿母亲的怀孕时间，得出在安置人口认定截止日时是否怀孕为安置依据，在此期间内应予以安置，反之不予安置。”通知还指出，“征收补偿安置工作中出现的其他问题亦可参照法院终审生效判决执行解决。”刘某诉土地征收部门不履行安置补偿法定职责案，正是文件中所说的判例。

2012年5月30日，秦某从临泉县某镇迁入临泉县某街道，2016年7月8日生育刘某，刘某于2016年7月13日入户登记。2016年4月22日，土地征收部门发布土地征收拆迁补偿安置实施方案，规定安置人口认定截止日为2016年4月22日，即该方案发布之日。秦某的房屋位于该征收范围内，2016年5月23日，秦某与征收部门签订了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协议约定秦某家庭符合政策户籍安置人口2人。协议签订后，秦某腾空交付房屋予以拆迁。后被告以刘某出生时间晚于拆迁补偿方案规定的人口认定截止日为由，不对刘某安置。秦某作为刘某的法定代理人不服，于2022年10月7日诉至临泉法院。临泉法院经审理认为，刘某于2016年7月8日出生，可以确定在拆迁补偿安置实施方案发布之日刘某已为胎儿形态，胎儿利益依法应受到保护。刘某父母具备拆迁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刘某出生后

亦随父母落户于该地，因此，认定刘某依法应享有其户籍所在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收益分配权，属于拆迁补偿安置人口。该案上诉后，阜阳中院维持原判。

办理一案、普法一场、教育一片、治理一域。临泉法院进一步强化行政审判监督支持职能，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持续推进府院联动常态化，今年发布《2020—2023年行政审判白皮书》，推动行政机关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依法行政，保障政府在法治轨道上依法执政决策，切实促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种融合 能动司法打出诉源治理组合拳

近年来，临泉法院坚持能动司法，通过做实“法治村长”“法官工作室”“政法干警进网格”延伸司法职能，拓展诉调对接“朋友圈”凝聚解纷合力，强化司法建议推动完善社会治理，畅通审执衔接减少案生案、案生访，打出了诉源治理组合拳。单桥镇的梁某夫妻已是耄耋之年，丧失了劳动能力，无经济来源，本应由膝下两子一女共同赡养安度晚年，但三子女却因承包地发生纠纷拒绝赡养父母。梁某老两口无奈之下将三子女告上法庭，要求他们每人每月支付赡养费用600元。临泉法院城关法庭法官把庭审现场搬到当事



▲向旁听人员发放以案释法宣传册。

人所在村村委会会议室，邀请村干部、乡贤、该村群众等一百多人旁听。庭前，主审法官对本案涉及的法律问题予以释明，并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庭审中，主审法官认真倾听双方当事人的诉求和意见。在主审法官耐心释法析理，旁听村干部、乡贤劝说下，原、被告双方当场达成调解协议，约定三被告每人每月给付父母赡养费用300元，医疗费用由三被告均摊。同时，三被告主动要求当地村干部监督履行。庭审结束后，主审法官就赡养老人、婚约彩礼等婚姻家庭问题在场的旁听群众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宣传课。

城关法庭作为家事审判专业化审判庭，坚持和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强化专业审判、加强多元解纷、践行司法为民、加大普法宣传引导等方面积极探索，充分发挥法官工作室化解矛盾纠纷的前沿阵地优势，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大格局，深入开展家事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努力探索一条家事纠纷诉源治理、多元化解的“新路”。

2023年，城关法庭被省高院命名为首批“枫桥式人民法庭”。寻找纠纷化解“最优解”，绘就诉源治理“同心圆”，临泉法院交出了司法与百姓同行的暖心答卷。

责编：夏家敏 美编：吴娜